

##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深圳津滨津鹏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将控股子公司深圳津滨津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津鹏”）100%股权予以转让，现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挂牌转让深圳津鹏 100%股权底价为 13453.10 万元。首次挂牌期满后，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按照国有资产交易监管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征求国资授权机构的意见后，将深圳津鹏转让底价调整为 12121.24 万元，下调幅度为 9.90%。同时，本次挂牌交易采用分两期付款方式进行。受让方在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付齐首期转让款（首期款金额为最终成交价款减去尾款 4616 万元）；受让方应于《产权交易合同》生效后次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尾款人民币 4616 万元。在《产权交易合同》生效后次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供转让方认可的对于 4616 万元款项的合法有效担保，并按市场贷款报价利率支付自《产权交易合同》生效后次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付款期间的利息。

其他交易基本情况详见《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深圳津滨津鹏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2020-01）

#### 二、交易进展情况

截止挂牌公告期满，本次挂牌交易征得 1 个意向受让方，为深圳市粤华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粤华”）。2020 年 1 月 16 日，公司与深圳粤华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深圳粤华以人民币 12121.24 万元受让公司所持有的深圳津鹏 100%

的股权。深圳粤华已就本次交易支付首期付款人民币 7505.24 万元（含已缴付的保证金）。

###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名称：深圳市粤华企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南大道 8000 号建安大厦 23E

法定代表人：黄辉明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83381B

股东：黄光伟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仓储设施的开发建设，商品、物资储存，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物业租赁，交通器材，电工器材，科教仪器，家用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日用百货，针织品，纺织品，民用建材，国产汽车的购销（以上涉及许可证管理的项目须取得相关的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开办管理粤华汽配用品市场（营业执照另行申办）；物业管理（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 2、深圳粤华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41579.23 万元，负债总额 11026.07 万元，净资产 37836.28 万元，2019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48.26 万元，利润总额-608.8 万元，净利润-391.71 万元。

3、深圳粤华不属于公司关联人，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4、深圳市粤华企业有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 四、产权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津滨发展将所拥有（持有）的标的公司 100%股权有偿转让给深圳粤华。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12121.24 万元。双方同意采取分两期付款方式进行转让价款结算，首期付款人民币 7505.24 万元，深圳粤华已支付的保证金人民币 3636.37 万元自动

转为转让价款，剩余首期付款人民币 3868.87 万元在《产权转让合同》生效后次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汇入天津产权交易中心专用结算账户。尾款人民币 4616 万元深圳粤华于本合同生效后次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直接汇入津滨发展指定账户，并按市场贷款报价利率支付自《产权交易合同》生效后次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付款期间的利息。

##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 2019 年经营和利润情况产生影响。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深圳津鹏股权，也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深圳津鹏 100%股权的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18 年 5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为 7098.74 万元，本次交易公司可获得 12121.24 万元的对价，相比评估基准日股权深圳津鹏净资产账面价值溢价 5022.5 万元。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将以 2020 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2、本次转让深圳津滨津鹏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是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将有利于公司集中资源配置、盘活资产，为公司持续发展积蓄力量。

3、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存在为深圳津鹏提供担保、委托深圳津鹏理财的情形，深圳津鹏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六、存在的风险

公司将与深圳粤华按照天津产权交易中心相关交易规则及流程办理后续转让事宜，包括支付交易价款、完成资产交割等，但深圳粤华能否最终支付交易价款、完成资产交割等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该事项后续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投资风险。

## 七、备查文件

1、《产权交易合同》

特此公告。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7 日